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道县中医医院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采购人：道县中医医院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中采联合招标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ZC-2026DXJZ-0011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9,3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道财采计[2026]00035号
采购项目预算：650,72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7月06日

采购人签章：
道县中医医院

需求编制人签章：
何秀秀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650,72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道县中医医院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950,000	医院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2026-0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650,720元

包概述： 信息系统维护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 价法	采购文件费： 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 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 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 /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 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 1个	投标有效期： 90个自然 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 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 是	需求是否可变： 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 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包类型： 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 ： 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 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 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付款约 定	第二阶段	40%	合同维护服务期满半年后，无服务质量问题，系统运行稳定，提供相应巡检记录，支付合同金额的40%。	
	第一阶段	60%	签订合同后，正式维护满一个月，无服务质量问题，系统运行稳定，支付合同金额的60%。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www.ccgp.gov.cn 现场联网查验。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		

	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一	医院现有系统产品及现有所有接口维护服务（1年）	年		493,720	1	493,720	C16070300-软件运维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服务内容	1、医院现有系统产品及现有所有接口维护服务					
				序号	维护服务项目	维护服务内容		维护服务期限	备注
				1	医院现有系统产品及现有所有接口维护服务	一卡通管理系统		1年	
						门急诊挂号系统		1年	
						急诊划价、收费系统		1年	
						住院病人入、出、转、结算管理系统（包含病人就诊导引系统）		1年	
						门诊医生工作站		1年	
						门急诊护士工作站系统		1年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1年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1年	
						住院收费管理系统		1年	
						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		1年	

					门诊输液管理系统	1年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1年	
					药库管理系统	1年	
					医技确费管理系统	1年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	1年	
					财务和经济核算管理系统	1年	
					基础数据维护管理系统	1年	
					后勤物资管理系统	1年	
					设备与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1年	
					药房排队叫号系统	1年	
					门诊诊间叫号管理系统	1年	
					院长综合查询系统	1年	
					住院医生电子病历系统	1年	
					护理文书系统	1年	
					病历质控系统	1年	
					PACS系统（影像传输系统）	1年	
					RIS系统（放射信息管理系统）	1年	
					超声管理系统	1年	
					放射、B超排队叫号系统	1年	
					内镜管理系统	1年	
					现有PACS设备接口维护服务	1年	
					现有LIS仪器接口维护服务	1年	
					LIS检验管理系统	1年	
					条码管理系统	1年	
					危急值管理系统	1年	
					检验周期TAT过程控制	1年	

					试剂管理系统	1年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年	
					OA办公系统	1年	
					移动微OA应用平台	1年	
					病案管理系统	1年	
					维护期内医院现有电子健康卡改造接口、互联互通接口、永州市平台接口、dip接口、电子医保凭证接口、电子处方流转接口、电子票据接口、国家传染病上报接口、SPD接口、急救调度指挥平台接口、电子社保卡接口、微信小程序电子健康卡接口、检验检查互认接口、医保信用支付接口、药品追溯码接口、三一张网等接口维护服务	1年	
					移动支付系统（含微信支付宝）	1年	
					门诊EMR定制开发服务维护	1年	
					院内支付流程改造定制开发服务维护	1年	
					医院信息系统和流程改造定制开发服务维护	1年	
					输血管理系统	1年	
					护理管理系统	1年	
					全院不良事件上报系统	1年	
					移动医生信息系统	1年	
					廉洁风险防控管理系统	1年	
					合理用药信息系统	1年	
					手术麻醉管理系统	1年	

						重症监护管理系统	1年					
						全院消毒供应室追溯系统	1年					
						处方点评系统	1年					
						护理智慧电子看板系统	1年					
						体检系统	1年					
						院感系统	1年					
						单病种上报系统	1年					
						传染病系统	1年					
						自助挂号缴费系统	1年					
						移动护理信息系统	1年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年		81,000		1		81,000		C16070100-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服务内容	序号	技术参数						服务期限（年）	
1	机房硬件网络巡检维稳服务			IT基础架构梳理	1. 对医院现网信息进行细致调研分析输出，采用设备扫描、安全工具探测等方式进行资产梳理，梳理数据中心信息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主机、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终端、web应用数据库等。 2. 明确需要保护的信息资产、保护优先级和相应的责任人。 3. 输出现网拓扑、设备使用情况表、接口信息表、IP信息表等，并对设备配置情况进行调研分析，便于形成整				1年			

						改方案并落地实施。 4. 每年预计1次网络安全筛查巡检服务。	
					机房主设备运维	1. 检查精密空调、消防设备、UPS、监控等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和状态，输出巡检报告。 2. 掌握设备的运行情况，就保修期、设备老化需更换情况和设备运行故障等进行及时提醒。 3. 形成每日巡视制度。（提供日常巡检表格供甲方使用） 4. 每年预计1次，每次约需3人天，计取工时：3人天（每年）。 交付物： 《机房主设备巡检报告及优化方案》 《IT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日常巡检表格》	1年
					IT主设备运维	1. 负责对主设备（机房服务器、存储、核心交换机）的巡查。 2. 掌握设备的运行情况，就保修期、存储空间等及时进行提醒。 3. 在有需求的情况下，协助信息科进行机房改造、设备搬迁、网络改造等指导工作。 4. 形成每周巡视制度。（提供日常巡检表格供甲方使用）。 5. 每年预计1次，每次约需3人天，计取工时：3人天（每年）。 交付物： 《IT主设备健康性巡检报告》 《IT主设备日常巡检表格》	1年

					网络架构 运维巡检	1. 定期对网络监测和报警记录进行分析、评审； 2. 负责网络运行日志、网络监控记录的日常维护和报警信息分析和处理工作。 3. 根据厂家提供的软件升级版本对网络设备进行更新，并在更新前对现有的重要文件进行备份。 4. 定期对网络系统进行漏洞扫描，对发现的网络系统安全漏洞进行及时的修补；（医院配置相关硬件设备后实施）。 5. 对关键的网络设备服务配置文件进行定期离线备份。 6. 定期检查违反规定上网或其他违反网络安全策略的行为，书面报告。（医院配置相关硬件设备后实施）。 7、每年预计1次，每次约需3人天，计取工时：3人天（每年）。 交付物： 《全院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报告及优化方案》	1年
					操作系统 安全	1. 根据甲方业务需求和系统安全分析结果，确定系统的访问控制策略。 2. 定期进行漏洞扫描，对发现的系统安全漏洞及时提醒修补。 3. 提升服务器操作系统安全性。在不影响数据库工作性能的前提下，打开安全选项进行安全加固。 4. 所有对系统进行的维护，均需详细记录操作日志，包括重要的日常操作、运行维护记录、参数的设置和修改等内容，严禁进行未经授权的操作。	1年

						5. 定期对运行日志和审计数据进行分析，以便及时发现异常行为。 6. 指导信息科相关技术人员学习系统管理员角色要求，明确权限、责任和风险。 7. 每年预计1次，每次约需6人天，计取工时：6人天（每年）。	
					备份与恢复	1. 根据实际应用情况、根据生产相关数据的连接关系、根据应用的业务特点和软硬件资源，制定详细的系统数据备份计划，确定合理的系统备份策略。定期备份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2. 应根据数据的重要性和数据对系统运行的影响，执行数据的备份，每月提交数据备份报告，必要时实施数据恢复。 3. 按照控制数据备份和恢复过程的程序，对备份过程进行记录，所有文件和记录应妥善保存。 4. 按要求，定期执行恢复程序，检查和测试备份介质的有效性，确保可以在恢复程序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份的恢复。 5. 定期进行备份介质的维护、更新、替换、轮转。 6. 每年预计1次，每次约需5人天，计取工时：5人天（每年）。 交付物： 《数据安全保障风险评估报告及优化方案》	1年
					安全事件处置	1. 提供实施层面的应急响应和应急演练。 2. 及时报告所发现的安全弱点和可疑	1年

							事件，但任何情况下均不应尝试验证弱点。		
							3. 在安全事件报告和响应处理过程中，分析和鉴定事件产生的原因，收集证据，记录处理过程，总结经验教训，提供防止再次发生的补救措施，过程形成的所有文件和记录均应妥善保存。		
							4. 每年预计1次网络安全事件需要提供应急响应，每次约需3人天，计取工时：3人天（每年）。		
							交付物：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报告》		
				以上巡检维稳，最终形成全院各类调研报告和网络安全优化建议方案，如训巡检有问题中标人必须配合医院进行整改。					
				2	驻场服务	维护期间，要求派驻一名工程师在医院定点。 核心系统软件人员驻场服务（含安全评估服务：含敏感信息泄露排查、系统漏洞扫描等；安全运营分析服务：提供日志分析、威胁研判等，安全通告等；网站安全监测服务；在重要时期提供专项安全防护；攻防演练防守服务。）			2次（每次不低于3人驻场服务，服务时间每次不低于30个工作日）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三	其他运维服务	年		76,000		1	76,000	C16079900-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备注

				1	新增政策性接口改造服务	新增国家、省、市政策平台数据上报接口	1项	
				2	知识库更新服务	医院现有系统产品中，如合理用药系统、院感系统、护理管理等带知识库的系统软件，对知识库进行定期更新。	1项	
				3	新增仪器设备接口服务	LIS新增设备接口联机。	2项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一	医院现有系统产品及现有所有接口维护服务（1年）	1	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二	机房维稳及驻场运维服务	1	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三	其他运维服务	1	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商务	根据由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财库〔2026〕2号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2	合同	商务 专用条款 <table><tr><th>条款号</th><th>条款名称</th><th>编列内容规定</th></tr><tr><td>第1.2（6）款</td><td>项目现场</td><td>按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td></tr><tr><td>第5.1条</td><td>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td><td>详见采购需求</td></tr><tr><td>第9.2(1) 款</td><td>质量保证期</td><td>详见采购需求</td></tr><tr><td>第9.2(3) 款</td><td>响应时间</td><td>详见采购需求</td></tr></table>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第9.2(1) 款	质量保证期	详见采购需求	第9.2(3) 款	响应时间	详见采购需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第9.2(1) 款	质量保证期	详见采购需求															
第9.2(3) 款	响应时间	详见采购需求															

			第13.5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详见采购需求
			第20.2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24.1条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协商确定
3	项目实施要求	商务	一、总体要求 1、维护总要求：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医院信息系统中出现的问题，并且保证医院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2、维护具体要求 2.1指定专业联系人负责协调信息系统维护的相关事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2响应时间：7天×24小时的电话响应与支持； 2.3如医院局域网有远程网络的环境，进行远程连接解决，如有电话或远程不能解决的问题，应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进行解决问题； 2.4如关键问题系统发生故障影响医院业务正常运作的，需在接到通知后5-15分钟内予以响应，共同协商解决方案。工程师在到达现场后，经现场调查后，除约定时间外，一般要求12小时内排除故障。如因需求修改要求工程师现场维护的，应在8小时内予以回应，给出具体解决方案和时间表，遵照方案、时间表及本合同约定执行。 紧急情况处理：遇到医院业务信息系统紧急情况，如医院门急诊系统、住院系统等大面积宕机，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应派有经验的工程师赶到现场，协助信息工作人员紧急处理情况。 3、定时巡检：每季度进行一次定期线上巡检，对应用程序的软硬件环境进行检查，发现系统稳定运行的隐患因素并及时排除。出具系统巡检报告，内容包含巡检范围、结果及巡检建议。 4、需求的更新：由于国家卫生主管部门政策变化导致本合同范围内的软件系统功能中的表单内容或格式需变更，共同协商确认后，及时完善到系统中。在实际工作中产生的需要系统更新的版本内的相关功能，双方友好协商后，共同签署附加实施合同，依据技术服务工作量免费或收取部分费用：超出功能范围的内容，经双方友好协商后，按工作量核算相应费用。		

		二、维护范围 1) 稳定运行保障：保证在用各系统及其功能的完整性及正确性，能承受不断增加的业务和数据压力，保证系统运行的高效、稳定。 2) 系统错误修复：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错误及时完成修复。 3) 数据错误修复：系统使用过程中，因用户误操作等原因导致的数据错误，查明原因和进行数据修复。 4) 接口维护：保障现有接口的稳定运行，熟悉医院现有接口规范要求。 5) 新增功能需求：在上述分系统范围内，在现有信息系统结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采购人管理和业务变化做出必要的流程变更、功能新增、调整和代码修改。 6) 新增接口需求：根据上级管理部门要求而提出的新增的政策性的接口需求、新增的第三方系统软件接口。 7) 实施培训：负责因各种原因变化增加的项目实施和人员培训工作。供应商应提供包括采购人信息管理系统的培训服务，保证采购人人员的使用与日常维护工作。培训内容与课程要求：提供采购人信息系统操作、使用和维护培训及源代码关键代码讲解培训。 8) 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成交供应商须做好应急预案的制定，保障医院正常业务不受影响，并根据采购人要求配合信息系统的应急预案演练。 三、驻场人员及售后服务工作说明 (一) 工作内容 1. 在维护期内需提供2次驻场服务，每次不低于3人驻场服务（至少包含一名工程师），服务时间每次不低于30个工作日。 驻场工程师应能独立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①受理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报障，并对保障进行处理。对需有后台处理的故障进行转派，并跟进处理结果。 ②按时完成上级管理部门监测要求或采购人业务需要的统计报表。 ③完成采购人信息管理系统的部署、维护、升级、培训工作；及时编写和修正各系统模块的操作说明、安装说明、数据来源说明、系统关联等文档，保障
--	--	--

		HIS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的接口运行稳定，能独立解决接口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④制定专门的故障汇总、分析表。每月对采购人信息管理系统故障情况及处理方法进行记录、收集和汇总。在此基础上，进行故障分析，指出故障发生的频率及等级，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确保故障问题逐月下降。 ⑤对医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现场维护，不定期现场巡查，现场解决问题。 ⑥受理医院信息管理系统的开发需求，对需求进行评估、排期、设计以及开发实施。 ⑦根据软件开发管理规范，编写需求文档、设计方案、详细设计说明书、使用手册、运维手册以及测试验收文档。 ⑧负责系统上线前的功能测试、压力测试工作。 ⑨每月与采购人信息科召开会议，通报上月系统维护情况以及本月工作计划。将文档（指成交供应商根据软件开发管理规范，编写需求文档、设计方案、详细设计说明书、使用手册、运维手册以及测试验收文档）。 1. 在经过信息科的梳理登记（院方配合）后，<u>HIS+EMR</u>日常问题处理。 2. 在经过信息科的梳理登记（院方配合）后，院方其他产品出现的问题协调、反馈。 3. 在明确签订接口合同后的视图接口。 4. 主导、协助、配合完成现场升级工作，需要提供升级告知函及升级后问题反馈。 5. 持续整理医院个性化需求。 （二）日常行为规范 1. 注意个人仪表、形象，不穿奇装异服、拖鞋等。 2. 正确佩戴公司或医院提供的工牌。 3. 保持办公区域的卫生，有义务参与信息科的内务清理工作。 4. 礼貌用语，不与院方等其他工作人员发生争吵、肢体接触等过激行为。 5. 每天准时到岗，不早退。（按院方要求的上班时到到岗，无要求按公司规
--	--	--

			定时间上下班）。 6. 严格遵守医院对信息安全的要求。（无信息科出具的证明，不修改任何后台产生的数据，不允许拷贝和复制医院的信息数据。）。 7. 不提供和传播医疗行业、医院和科室有严格规定要求的统计脚本（如：统方 Sql脚本）。 8. 不接受医院业务科室红包行为。 9. 不得在医院私自开展公司之外的业务往来。 10. 须优先响应医院维护,保障院内系统正常运转。 11. 驻场人员人身安全问题由承包方承担。 （三）出勤方式 1. 正常出勤按公司或院方工作时间出勤、打卡。 2. 离院前和信息科科长报备。 3. 请假需经信息科科长同意。
4	相关承诺	商务	投标人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须取得所服务的软件维护自有权或授权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5	相关承诺	商务	1、供应商必须对医院的业务系统和接口规范有深入的了解，能够清晰掌握医院的技术架构和网络架构，并熟悉业务流程。供应商应具备清晰的思路和快速解决问题的能力。若因供应商的维护不当导致医院业务系统出现瘫痪，进而给医院造成声誉损害及经济损失，医院将保留追究中标供应商赔偿责任的权利。如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提供承诺函并盖投标人公章。 2、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维保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标、版权等。供应商应对其产品的知识产权进行所有权的验证并取得维护软件系统的源代码，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果出现因产品侵犯知识产权而引起的纠纷，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供应商必须出具承诺函并盖投标人公章。 注：按要求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6	项目其他要求	商务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叁年，采购项目预算及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均为壹年的服务费，各投标人按壹年的服务费进行报价，壹年的服务费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合同期限：三年，中标人在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的情况，且采购人预算稳定的情况下，合同实行一年一签，最高续签两次，每次续签一年，最高服务期限三年。 3、若在服务期限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不予续签并进行处罚。 1) 服务期限内，供应商的维护不当导致医院业务系统出现瘫痪。 2) 服务期限内采购人发现驻场人员违反采购人相关制度及招标文件要求次数达3次以上的。 3) 服务期满后，相关科室满意度评价不合格。 4) 采购人次年项目预算无保障 4、结算方法 4.1付款人：<u>道县中医医院</u>。 4.2付款方式： 第一阶段：签订合同后，正式维护满一个月，无服务质量问题，系统运行稳定，支付合同金额的60%。第二阶段：合同维护服务期满半年后，无服务质量问题，系统运行稳定，提供相应巡检记录，支付合同金额的40%。 4.3. 成交供应商如若发现有提供虚假证明资料，将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 4.4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5. 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服务，投标总报价包括项目所需的设备设施，人员的工资、补贴、食宿、交通、社保、保险，管理费、税费等所有费用。一旦中标，在项目服务实施中发现存在任何遗漏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4.6. 采购人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成交供应商服务行为、驻场人员资格数量等，分阶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认为违背合同或明显不合理的服务行为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更换驻场人员。成交供应商在履行合同服务行为中因驻场人员行为被采购人要求更换两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后，采购人有权另择服务单位，成交供应商应将已完成的成果资料在采购人限定的时间内无条件完整移交给甲方。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核算应支付成交供应商的技术服务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合格或不配合采购人行使违约权利，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技术服务费。 4.7.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等原因，造成采购人单方解除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交接手续并退场，若成交供应商不及时办理完毕交接手续并退场的，采购人有权将应付未付合同款作为违约金，并不再进行支付，采购人并保留损害赔偿请求权。 4.8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须全程参与服务工作，不得挂名参与投标，也不得转包给第三方机构且服务人员人身安全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一概不承担责任。。
---	--------	----	---

			4.9投标人在投标前，自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商务	否	无	无
2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3	项目实施要求	商务	否	无	无
4	相关承诺	商务	是	图片	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5	相关承诺	商务	是	图片	按要求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6	项目其他要求	商务	否	无	无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